

武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深化重大事故隐患 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的提示函

各区（开发区、风景区、长江新区）安委会，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当前，全市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正处于转段关键期（由第二阶段“企业自查自改和部门帮扶”转向第三阶段“精准执法”），但市安委办近期督导检查中发现，有些区、部门在第二阶段工作中，对企业实行宣传、帮扶、督导以及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上还存在不足，没有做到全覆盖，企业自排重大隐患数偏少、有的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仍未破零，各区、各专委会、各部门要利用自查帮扶阶段最后“窗口期”抓紧补课，切实巩固提升第二阶段工作成效，确保专项行动顺利转段。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持续发力强化宣传帮扶。各区、各专委会、各部门要认真剖析全市通报中指出的短板弱项，结合实际，继续加大专项行动宣传力度，确保每家企业和生产经营单位都全面了解、认真开展专项行动。引导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企业主

要负责人严格按照“七个一次”工作要求亲自部署、抓好落实。要认真对照市专项行动方案，自查是否组织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督促企业建立“一图、一牌、三清单”；是否组织对动火作业开展排查整治，督促企业建立和落实“谁聘用招请和安排无证人员，谁负责任”的管理制度；是否组织企业开展有限空间、检维修、临时用电、吊装、盲板抽堵、清库清淤、拆除装卸等特殊和危险作业排查整治，督促企业严格履行审批程序以及重点危险作业提级审批；是否组织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督促企业将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纳入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等。

二、深入排查重大事故隐患。市安委办在督查、帮扶工作发现，某些行业领域不是没有重大事故隐患，而是组织排查不认真、走过场，发现不了重大事故隐患。各区、各专委会、各部门务必抓紧时间对照本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紧盯重点部位、重点环节开展好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切实把隐患查出来、整改到位。要及时组织开展帮扶“回头看”，继续采取“检查+指导”相结合模式，组织专家团队为基层和企业提供技术支撑，加强重点区域、重点企业的帮扶指导，深入查找企业存在的问题隐患，帮助企业摸清安全风险、找准薄弱环节、制定落实针对性提升措施。通过企业自主查、专家指导查、部门帮扶查，督促企业制定隐患问题整改方案，确保整改责任人、整改措施、整改时

限、整改资金、预防事故措施（应急预案）五落实、五到位，实现各行业领域、各部门、各单位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目标。

三、及时部署开展精准执法。9月将进入专项行动精准执法阶段，各区、各专委会、各部门要及时安排部署，抓紧时间强化执法培训，提升查改问题、依法精准执法的意愿和能力水平，夯实下一阶段工作基础。要加强组织，聚焦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和重点检查事项，聚焦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深入企业、一线开展精准执法检查，强化信息通报共享、部门协调联动、联合执法检查、联合信用监管。要通过差异化的执法处罚措施强化政企互信，对企业自查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已按规定报告并正在采取有效措施消除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对排查整治不力导致重大事故隐患依然存在或发生事故的，依法从严对企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实行“一案双罚”；对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并多次受到处罚的，依法提请予以关闭并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行业禁入规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四、全面细致做好迎检准备。预计转段后，国务院安委会、省安委会将派出检查组来汉开展督导督查，并对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实行责任倒查和追究。各区、各专委会、各部门务必要全面摸清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底数，做到情况清、底数明。要进一步对标对表，严格按照专项行动内容要求，逐条逐项梳理工作进展情况，深入细致开展自查自纠。要及时收集汇总、规范整理

专项档案资料，特别是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情况，按要求做实做细各项迎检准备工作，确保工作开展“零遗漏”。

请各区、各专委会、各部门要认真梳理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组织专题学习、专题研究调度、到基层和企业宣讲、现场督导等工作明细，并形成书面统计材料于8月25日12:00前报市安委办。相关材料务必做到姓名、职务、时间、点位、问题清晰全面，填报要素不清晰、不全面的，视为未报送。

联系人：周迎春、吴笛；联系电话：82897116；邮箱：whajjjg3c@163.com。

附件：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专项行动推进情况统计表

武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22日

附件

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专项推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報單位：

填報日期：

填報人：

联系电话：